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備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REENLAND HONG KONG HOLDINGS LIMITED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7)

獨立非執行董事辭任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張英潮先生(「張先生」)已因個人理由辭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此後，張先生不再為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張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敦請本公司股東關注。張先生的辭任不會影響董事會或本公司的營運。董事會向張先生就彼於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深表謝意。

於張先生辭任後，本公司有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審核委員會成員，其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10(1)條、第3.10A條及第3.21條規定的最少人數。此外，薪酬委員會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兩名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並非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之規定大部分由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自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三個月內，本公司將積極物色合適人選以填補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的空缺，以符合上述第3.10(1)條、第3.10A條、第3.21條及第3.25條的規定。本公司將適時就此委任作出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綠地香港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陳軍

香港，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陳軍先生、王偉賢先生、侯光軍先生、吳正奎先生及王煦菱女士；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方和先生太平紳士及關啟昌先生。